

哲学专业

一、基本情况

1. 专业简介

专业历史悠久，1926 年山东大学文学院下初设中国哲学系，闻一多、赵纪彬、杨向奎、高亨、童书业等著名学者所标举的文史哲互通之治学理念，给山大的哲学研究和教学确立了良好的学风与传统。新中国建立后，时任校长的华岗先生创办了《文史哲》杂志，发表了多篇有关哲学和哲学史的学术论文，而且亲自给全校师生比较系统地教授《辩证唯物论》、《实践论》以及巴浦洛夫学说的哲学基础等课程，后又专设大学之哲学组，聘任蒋捷夫、章茂桐、葛懋春、庞朴、李平衡、臧乐源、郑可圃等学者负责全校的哲学教学工作，使新式哲学教学和研究初具规模。1960 年 3 月，在新任校长成仿吾先生的精心筹划下，山东大学正式建立了哲学专业，1977 年山东大学正式成立哲学系，培养出包括国际著名希腊哲学研究专家余纪元和中国著名社会学家李培林在内的众多优秀人才，成为山东大学打造世界一流学科高峰的优势学科之一。2006 年哲学成为一级学科博士授权点，第四轮学科评估中，哲学被评为 B+，2019 年成为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师资队伍

专业师资力量雄厚，现有专任教师 42 人，其中包括曾担任教育部哲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1 人，现任教育部哲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1 人，全国模范教师 2 人，长江学者 3 人，“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1 人，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 1 人等国家级人才，泰山学者 4 人，山东省教学名师 1 人等省级人才。国际化优势鲜明，90% 教师在海外获得博士学位或拥有海外留学经历，56% 专业必修课采用全英文教学或双语教学。

3. 教学及科研条件资源平台

科研平台水平高，拥有“易学与中国古代哲学研究中心”和“犹太教与跨宗教研究中心”两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以及“儒家文明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主办高水平学术期刊《周易研究》、《中国诠释学》和《犹太研究》。

二、培养目标及培养要求

（一）哲学专业本科阶段培养目标及毕业生知识能力要求

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培养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崇德向善的道德品

质，中西融汇的专业基础知识，良好的人文基础和自然科学素养，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宽广国际视野，出色的理论思维和批判思维能力，清晰而有说服力的书面和口头表达能力，良好的人际沟通和社会交往能力，善于合作的团队精神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初步具备跻身一流哲学家队伍的基础和潜质的研究型拔尖人才和复合型卓越人才。

学生本科毕业应具备如下知识、能力和素质：

1. 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和西方哲学的理论观点、历史演进和思想方法，具备一定的人文科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的知识基础。
2. 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能获取专业知识、进行学术交流。
3. 能够进行批判性地思考、分析性阅读、系统性学习，能够组织有效论证，能够清楚明晰地表达自己的思想，具备分析和解决社会现实问题的理论和实践能力。
4. 具备创新创业能力。
5.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能主动践行核心价值观，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具有良好的心理素养和人格魅力，有终身学习意识和反思精神，能进行团队合作。

（二）哲学专业硕士阶段培养目标及毕业生知识能力要求

培养具有服务国家战略意识的哲学人才，具有较为厚实的中外哲学专业知识、相关科学和人文历史知识以及某个具体研究方向的系统知识，能够开展规范的学术研究和写作，拥有独立从事哲学学术研究、专业教学或其它专业工作的能力。具体可以分解为以下 5 个方面的目标：

1. 研读和了解中外哲学经典著作或重要学术著作。
2. 熟悉哲学专业的主要研究思路、方法和前沿问题，较全面地把握哲学方面的重要研究成果。
3. 能够独立撰写规范的学术论文，能够提出并解决具有学术意义或现实意义的哲学问题。
4. 有良好的学术素养，能够开展哲学领域的基础和应用研究工作。
5. 能够为从事其他人文学科的研究提供哲学学术支撑，能够从事跨学科的研究。

（三）哲学专业博士阶段培养目标及毕业生知识能力要求

培养具有服务国家战略意识的哲学高级人才，全面扎实地掌握哲学基础理论和系统的哲学专业知识，在所从事的研究方向上做出创造性的成果，能与其他学科融会贯通，发挥哲学的基础作用，具备开展哲学研究和教学的素质和能力。具体要

求包括：

1. 能够敏锐地发现和追踪学科的前沿问题，或在复杂的文献资料中梳理出历史与逻辑相一致的思想线索。
2. 按照学术规范和方法，严谨、细致地进行哲学理论和知识的研究，并取得具有独特见解的创新性成果。
3. 在学术刊物上发表独立研究成果，能够与国外学术界就本专业的研究开展对话与交流。能够撰写英文学术论文，进行国际学术交流。
4. 具有宽广的学术视野和严谨学风，热心学术事业和理论工作，能够胜任高等学校和研究机构的哲学及相关学科的教学和研究工作。
5. 具有把专业知识和学术研究方法与其它文化和社会问题相结合的能力。

三、毕业要求及授予学位

强基计划学生本科阶段需修满 150 学分。包括通识教育课、学科平台及专业教育、重点提升、创新实践及拓展培养等环节。

强基计划学生申请硕士研究生毕业的，应修总学分数不少于 28 分，其中必修学分数不少于 18 分。

强基计划学生硕博衔接培养研究生应修总学分数不少于 42，其中必修学分数不少于 27。

强基计划学生直博研究生应修总学分数不少于 34，其中必修学分数不少于 21。

研究生学分由课程学分和培养环节学分构成，具体学分要求由各学科确定，需包含学校开设的学位公共课。

本科学习期满，修满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并完成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的要求，通过论文答辩，准予毕业；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可授予哲学学士学位。研究生学习期满，修满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并完成社会实践、前沿讲座、讨论班、学位论文等规定的培养环节，通过论文答辩，准予毕业；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可授予相应学位。

四、培养方式

哲学专业对通过强基计划录取的学生单独编班，配备一流的师资，提供一流的学习条件，创造一流的学习环境与氛围，实行导师制，小班化，拓宽学生成长发展道路。

实施“3+1+X”学制，进行本硕博衔接式培养，其中“3”指 3 年的本科阶段培养，包括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实践环节等；“1”指 1 年的本研衔接阶段，

根据本专业学生可升学深造的 7 个研究生专业方向，设计相对应的若干个衔接课程模块，学生可自主选择；“X”是指研究生阶段，学生在选定的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领域相关学科攻读博士学位，基本学制四年，考核合格授予博士学位。

哲学专业强基计划学生实施阶段性考核和动态进出机制，学生入校后，在第三学年末（本科阶段）进行一次考核与分流，考核通过者进入第四学年（本硕衔接阶段）继续学习，其他学生转入相应专业的普通班学习直至本科毕业，同时可从普通班中选拔优秀学生进入强基计划班；在第四学年末，根据本科毕业审核情况，对符合本科毕业要求并获得学士学位的学生，通过免试推荐研究生形式进入研究生阶段继续学习，对未达到本科毕业要求的学生，按照学籍管理规定相关要求继续重修或延期，退出强基计划；在第 5 学年末进行第二次考核与分流，考核通过者进入博士培养阶段，其他学生进入硕博衔接培养阶段。

哲学专业的学生，无论在本科还是硕士毕业或者进一步深造，除了进入哲学专业，还可以进入中国语言文学、中国史、马克思主义理论、宗教学、社会学、政治学等其他专业。

研究生阶段的培养突出硕博衔接原则，其中硕士阶段为过渡阶段，主要采取课程学习和研究工作相结合的方式。在博士阶段培养过程中，合理安排课程学习、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等各个环节，着重培养博士研究生的获取知识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学术创新能力、学术鉴别能力、学术应用能力和学术交流能力。研究生阶段的培养实行导师个别指导或导师负责与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指导方式。

学校对强基计划学生专门制定奖学金相关制度，对学业优秀的学生给予奖励，并在学术交流与公派留学方面给予专项支持，同时为强基计划学生分阶段颁发荣誉证书。

五、课程设置

（一）本科阶段课程设置

山东大学强基计划哲学专业本研衔接课程设置表

阶段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本科	通识	通识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	32		

阶段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阶段 (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	教育课程	教育必修课	概论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	96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64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48			
			马克思主义原理概论	3	48			
			大学英语	8	240			
			计算思维	3	64			
			体育	4	128			
			军事理论	2	32			
			军事技能	2	64			
			形势与政策	2	32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32			
			通识教育核心课	国学修养课程模块	2	32		
				创新创业课程模块	2	32		
	艺术审美课程模块	2		32				
	人文学科（或科学技术）课程模块	2		32				
	社会科学（或信息社会）课程模块	2		32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组			2	32			
	专业教育课程	学科基础课	新生研讨课	2	32	1		
			哲学导论	3	48	1		
			西方哲学史(1-2)（双语）	6	96	1-2		
			初等逻辑	2	32	2		
			形而上学（双语）	2	32	2		
			中国哲学史(1-2)	8	128	2-3		
			西方哲学经典导读（双语）	2	32	3		
			现代西方哲学（双语）	3	48	3		
			马克思主义哲学(1-2)	6	96	3-4		
专		科学哲学（双语）	2	32	4			

阶段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业课	中国近现代哲学	4	64	4	
			宗教学概论（双语）	2	32	2	
			美学概论	2	32	5	
			知识论（双语）	2	32	6	
			伦理学（双语）	2	32	3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选读（1-2）	6	96	5-6	
			心灵哲学（双语）	2	32	5	
			西方马克思主义哲学（双语）	2	32	6	
			语言哲学（双语）	2	32	3	
			儒家哲学	2	32	4	
			伦理学热点问题	2	32	6	
			哲学与诗学	2	32	6	
			认知科学哲学	2	32	5	
本研衔接阶段 （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特色课程	马克思主义哲学（含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组	马克思早期著作选读	4	64	7	
			国外马克思主义概览	2	32	7	
			马克思主义与德国古典哲学	2	32	7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2	32	7	
		中国哲学课程组	易学哲学	2	32	7	
			先秦诸子哲学	2	32	7	
			中国佛学	2	32	7	
			宋明理学专题	2	32	7	
			道教哲学与道教	2	32	7	
		西方哲学课程组	西方哲学研究方法	2	32	7	
			西方哲学专题研究	2	32	7	
			西方哲学古典语言 1：希腊语	4	64	7	
			西方哲学古典语言 2：拉丁语	2	32	7	

阶段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伦理学课程组	伦理学原著选读	4	64	7			
			伦理学前沿问题	4	64	7			
			生命伦理学	2	32	7			
		科技哲学与逻辑学	科学哲学前沿问题	4	32	7			
			人工智能哲学	2	32	7			
			逻辑与哲学	2	32	7			
			概念与推理专题	2	32	7			
		政治学课程组	政治学概论	2	64	7			
			科学社会主义	4	64	7			
			中国政治思想史	4	64	7			
		宗教学课程组	儒佛道三教研究	4	64	7			
			犹太教文化	2	32	7			
			西方宗教概论	2	32	7			
			东亚宗教	2	32	7			
		实践环节	毕业实习	5	8周	8			
			毕业论文	8	8周	8			
		研究生阶段 （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儒学高等研究院、政治学与公共管理	通识教育课程		科学与人文	2	32		
					国学概论	2	32		
专业课程			专业英语	3	48				
			思想政治理论	3	48				
			马克思主义哲学（含马克思主义理论）课程模块	32	512				
			中国哲学课程模块	32	512				
			外国哲学课程模块	32	512				
			伦理学课程模块	32	512				
			科技哲学与逻辑学课程模块	32	512				
			宗教学课程模块	32	512				

阶段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课程名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备注
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特色课程		中西哲学比较	2	32		
			英文论文写作	2	32		

（二）研究生阶段课程设置

研究生课程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必修课程包括学位公共课、学位基础课和学位专业课；选修课程包括专业选修课和非专业选修课。其他培养环节包括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必须完成的前沿讲座、讨论班、社会实践、海外学分、中期考核和三助一辅等环节。

六、配套保障

为做好强基计划人才培养工作，落实本硕博衔接的一体化培养方案，为国家重大战略领域输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优秀后备人才，我校在以下方面制定了相关保障措施。

1. 组织保障

学校成立以学校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山东大学强基计划人才培养领导小组，由分管本科培养和研究生培养的校领导做副组长，成员由本科生院、研究生院、学生工作部、研究生工作部、人事部、财务部、国际事务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全面领导强基计划人才培养工作。

学院成立了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强基计划人才培养工作小组，由分管本科生教学和研究生教学的领导做副组长，成员由专业负责人、相关系主任、本科生与研究生教务秘书、骨干教师等组成，组织实施本专业强基计划人才培养工作。

强基计划人才培养工作纳入学校教学督导范围，接受学校教学督导组的监督与检查。

2. 经费保障

学校制定相应预算，安排专项经费，用于强基计划教学改革、条件改善、设备购置、实验教学、社会实践、海外交流、奖助学金等方面的支出。

学院配套相应经费，用于鼓励优秀教师为强基计划学生开课、聘请外单位优秀导师、组织讲座和报告会、学生创新活动等支出。

3. 师资保障

哲学专业具有一支结构合理，实力雄厚的教师队伍。现有专任教师 42 人，其中中博士 41 人，教授 29 人，其中包括教育部哲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原副主任委员 1 人，现任教育部哲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1 人，全国模范教师 2 人，长江学者 3 人，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1 人，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1 人，教育部跨世纪人才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人才 1 人等国家级人才；泰山学者特聘教授 2 人，泰山学者青年专家 2 人，山东省教学名师 1 人，优秀教师 3 人，师德标兵 1 人等省级人才。鼓励学生根据兴趣主动选择导师。导师可从全校选择，也可从校外选择，一般每位导师指导 1-2 名学生。

4. 政策保障

学校保障强基计划的免试推荐研究生名额，凡达到升学深造要求的学生均可通过免试推荐研究生方式进入我校研究生阶段学习，成绩特别优秀的学生，可以直博方式进入博士研究生阶段学习。

学校专门制定强基计划奖学金相关政策，鼓励优秀学生完成学业，并在大学生创新创业立项、公派留学等方面给与优先支持。